

隆昌镇八段村农村新增低保 一次公示名单

为贯彻巴林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巴林左旗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精准认定工作实施方案》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，不断完善和规范低保申报审核程序及动态管理办法，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透明”的原则，有效接受广大群众监督，现将八段村（社区）评议确定的拟保障户名单公示如下，公示时间为7天。

在公示期间，若对拟保障户家庭人口、财产和经济收入状况有异议，请向村（居）委会或苏木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管理办公室举报。

序号	户主姓名	补贴对象	身份证号	保障人口	申请原因	拟批准类别	批准时间
1	马文军	马文军	15042219871205****	1	因重残	A	2024年2月
2	宋井和	宋井和	15042219631224****	2	因重病	A	2024年2月
		马桂凤	15042219610909****				
3	王淑芳	王淑芳	15042219580310****	1	因重病	A	2024年2月

监督举报电话：13948165830

八段村（社区）（章）：

公示时间：2023年1月1日-2023年1月7日

隆昌镇

公

张国民